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6年10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董事长符荣武和董事刘勇以通讯方式出席），占应到董事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由黄志华副董事长主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进一步提升决策科学性，完善公司治理，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公司拟增设“职工代表董事”。根据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等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商备案等事宜。

章程修正案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及相关制度文件。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进一步提升决策科学性，完善公司治理，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公司拟增设“职工代表董事”，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及相关制度文件。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